

为加速妇女全面发展新进程凝聚合力

新华社记者 董越

10月13日至14日,全球妇女峰会在北京举行。三十年前,联合国第四次世界妇女大会在北京召开,通过了《北京宣言》和《行动纲领》,成为世界妇女事业发展的里程碑。三十年后,各方再次相聚北京,探讨推动全球妇女事业发展大计,为加速妇女全面发展新进程凝聚国际合力。

“妇女是人类文明的重要创造者、推动者、传承者,推进妇女事业发展是国际社会的共同责任。”峰会开幕式上,习近平主席深刻阐述妇女在人类历史进程中发挥的重要作用,推动各方凝聚共识、共谋未来。

回望历史,为实现男女平等的崇高理想,人类走过了不平坦、不平凡的历程。从世界第一份妇女权利宣言诞生,到“三八”国际劳动妇女节的设立,从联合国成立妇女地位委员会,到通过《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全球妇女事业发展的每一步都推动了人类文明进步。北京世妇会召开三十年来,追

求男女平等已经成为国际社会普遍共识,被纳入联合国各项发展议程和重点领域发展目标;190多个国家通过了近1600项保障妇女权益的法律;越来越多国家制定提升妇女福祉的国家行动计划……妇女生存和发展环境持续优化,在各个方面发挥着更加重要的作用。曾担任联合国第四次世妇会秘书长的格特鲁德·蒙盖拉认为,北京世妇会是全球妇女事业的一个重要“转折点”。

今天,实现妇女全面发展仍需更多努力。据统计,全球尚有超过6亿妇女和女童深陷战乱冲突,约10%的妇女和女童生活在极端贫困之中。同时,暴力和歧视痼疾难消,性别数字鸿沟加大,实现男女平等任重道远。在全球妇女事业面临成果流失和倒退风险的背景下,此次峰会意义重大。冰岛总统托马斯多蒂尔表示,全球妇女峰会在习近平主席的提议下再次召开恰逢其时。“在当今充满不确定性和冲突的世界,性别平等绝不是奢侈品,而是必需品。”峰会

现场,各方充分交流、热烈讨论,为应对妇女事业发展的各类挑战出谋划策。《全球妇女峰会主席声明》总结各方主要观点,凝聚国际社会广泛共识。

促进妇女全面发展,中国既是倡导者,更是行动派。中国坚持将妇女事业融入中国式现代化宏阔实践。6.9亿妇女同步迈进小康;孕产妇死亡率比1995年下降近80%;全社会就业人员中女性占比超过四成,互联网领域创业者中女性超过一半……新时代中国妇女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与此同时,中国积极以自身发展为全球妇女事业提供机遇和保障。从推动“一带一路”共建国家妇女发展,到助力“南南合作”妇女减贫和发展,从深化妇女能力建设国际合作到扎实推进妇女领域人文交流,中国以实际行动推动妇女领域全球治理。

峰会开幕式上,习近平主席面向世界郑重提出共同营造有利于妇女成长发展的良好环境、共同培育推动妇女事业高质量发展的强劲动能、共同构建保障

妇女权益的治理格局、共同书写促进全球妇女合作的崭新篇章4点建议,为促进男女平等和妇女发展指明方向。“未来5年,中方将再向联合国妇女署捐款1000万美元”“设立‘全球妇女能力建设中心’”……中国进一步支持全球妇女事业发展的务实举措彰显大国担当。斯里兰卡总理阿马拉苏里亚表示,“中国不仅实现了自身妇女事业的发展,更在全球层面展现出实践者与引领者的坚定姿态”。埃及国家妇女委员会主席阿玛勒·阿马尔说:“中国持续推进妇女赋权,这对其他国家产生了积极影响。”

三十年前,北京世妇会为推动性别平等与妇女发展绘就蓝图。三十年后,各方再聚北京,以共识汇聚破解妇女事业发展难题的合力,在全球妇女事业发展史上树立新的里程碑。期待国际社会以此次峰会为契机,传承和弘扬北京世妇会精神,让广大妇女更加全面公平地享有各项权利,让“半边天”的光芒照亮人类共同的未来。

法治越昌明,社会越文明

王硕

从一名法学生,到一名真正的法律工作者,是一个把“纸面上的法”落实为“行动中的法”的过程。这些年,从监狱民警到律师再到法律援助工作人员,经历职业身份多重转变,年复一年浸泡在法律实务中,我愈加懂得,社会这门法学课博大精深,是永无止境的实践课。

法谚说:“法律的生命不在于逻辑,而在于经验。”从法律文本走向实践,刚与柔、广大与精微,现实的复杂性由此展开,法治的生命力不断丰盈。

宣讲减刑政策是管理改造服刑人员、传递司法关怀的一项重要工作。在我还是狱警时,曾注意到一名服刑人员,由于心理障碍、家庭关系紧张等原因,他始终对减刑政策漠不关心,白天在车间发呆、晚上在监舍发呆。“别只念叨减刑政策,先看看他心里缺啥”,一名老前辈支招。走访他的家庭,说服家人探望,他的眼神里终于起了波澜。有触动,才有可能改变。有效的改造,绝不限于政策说教,而是要唤起他们内心对生活的渴望、对未来的向往。

对我来说,这一课的启示还不止于此。我更加懂得,法治的力量,既在于雷霆万钧的震慑,也在于春风化雨的唤醒。法律人要修习的,不只是如何运用、适用法律,也是如何让法治实践更有温度。

温度,藏在法理情的平衡里。这种平衡,不是妥协,而是让正义落地的过程。做律师时,我曾遇上一起房产纠纷:3名八旬老人围着一张新中国成立前的房契,“公说公有理,婆说婆有理”。我做好倾听者,待他们的负面情绪逐渐消解,再在纸上画出关系图,用大白话把“赡养老人”“家庭互助”的情分糅进法条,他们紧锁的眉头一点点舒展开来。

人们说:“清官难断家务事。”这

是因为,家事案件中,许多当事人带着情绪,且涉及复杂的权利义务关系,常常剪不断、理还乱。我们要做的,就是在一团乱麻中快速找到线头,晓之以理、动之以情,在法理情交融中找到最优解。有时候,一句话,就可能打开一个心结;一句提示,就可能将一个矛盾化解。从解“法结”到解“心结”,法律实践追求的,不仅是自身逻辑推理的周延和自洽,还包括精神内涵和价值判断的传递。

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公平正义是法治的生命线。法律援助,正是一项更好维护公平正义的法律制度,面向的是弱势群体,干的是兜底线的事。在援助中心,我们见过有人因一起交通事故家破人亡,有人因侥幸心理身陷囹圄……为了更好地服务受援人,我编制了一份3万余字的法律援助工作指引。身边的同事,有的常年扎在接待大厅,有的时时奔波在宣讲路上。大家忘记辛苦,却把每个当事人的遭遇放在心尖上称量。

有人对法律职业带有“精英滤镜”,其实身处基层法律服务一线,我们接触最多的就是家长里短、鸡毛蒜皮。农民工当事人拿到工资时的笑脸,受援人说出“以后遇事知道找法了”的笃定,正是一个个这样的瞬间支撑着我们向前。我们的头上没有聚光灯,但能用专业知识为无助的个体点亮一盏灯、照亮一程路,自己的生命也因此闪光。

法治越昌明,社会越文明。我们这代法律人,有幸见证全面依法治国的壮阔进程,也真切感受到,全社会的法治意识在不断提升,解决问题的氛围不断浓厚。最重要的法律,铭刻在每个人心间。当人民群众在每一个案件中都能感受到公平正义,当人们的法治信仰愈发坚定,法治中国的大厦才会巍然耸立。来源:人民日报

日前,商务部、民政部等九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加力推动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扩围升级的通知》,明确提出“鼓励共享客厅、共享自习室、共享工具箱等共享经济模式”,将发展共享客厅等新模式作为持续推进城市更新行动、推动便民生活圈建设扩围升级的重要抓手。

近年来,共享客厅已在多地悄然兴起,在很多社区成为居民频繁光顾的“能量中心”。作为社区治理的一种创新模式,共享客厅通过有效盘活闲置空间资源,重构以邻里关系为核心的社区治理新格局和温情互助网络,不仅回应了城市化进程中的社区治理难题,也为居民带来可感、可享的实惠,成为共建共治共享理念在基层落地的生动实践。

共享客厅虽物理空间有限,其经济价值与社会意义却不容小觑。一是有助于优化资源配置,满足多样化空间需求。付费型共享客厅既可以盘活闲置空间,提高资源利用效率,为场地所有者带来额外收益;又可以为用户提供灵活、便捷、高性价比的多样化服务,满足其临时性、短时性的空间需求,有效化解寻找场地的难题。二是能有效重建社区社会资本。社区共享客厅通过提供开放、包容的共享空间,为居民从封闭的私人生活走向公共交往提供平台,推动“陌生人”转变为“和睦邻里”,在互动中重建信任与归属感。三是可创新社区治理机制。通过邻里议事角等机制,社区共享客厅为居民提供了表达诉求、议决公共事务的常态化平台,有效拓展了民意沟通渠道,充分发挥基层的组织优势,切实激发群众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监督的潜能,成为推进基层协商民主和群众参与的重要载体。四是能提升社区服务效能。共享客厅以开放式、沉浸式服务推动各方互动,实现从管理服务、从被动响应到主动介入的转变,有效提高了基层服务的可及性与实效性。

让共享客厅惠及更多社区,有赖

于我们多方面的持续努力。共享客厅应基于社区实际和居民需求进行差异化设计,科学规划、合理布局,实现精准定位与特色发展,避免一哄而上、重复建设。例如,陕西省白水县委推行“一社区一主题一特色”的共享客厅建设,可有效满足不同社区的现实诉求。同时,要有效整合各方资源,积极引导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和市场主体参与共建,为共享客厅建设提供长效、可持续的资源支持与机制保障。此外,因地制宜推进共享客厅建设。比如,在老旧小区可重点盘活闲置空间提供社区服务;在公租房社区,可探索功能集成模式,融党建宣传、政务服务、双创支持及公益活动于一体,协同促进社区融合与居民发展;在老龄化社区则可着力打造适老型共享空间;在青少年聚集的社区可突出阅读文化特色,打造阅读共享空间,营造良好社区文化氛围。

作为社区治理的创新载体,共享客厅也需不断优化与迭代升级。建立可持续运营机制,完善“政府引导+社会运营+居民参与”的发展模式,有效化解“重建设、轻运营”问题。强化数字赋能,推动智慧客厅建设,实现党建、政务、社区管理与商业服务等多网融合,提升居民服务体验。深化内容建设,以活动凝聚人心,积极开展覆盖科普、教育、文化、商业等多领域的优质公共服务,提供更丰富多样的公共产品,有效提升共享客厅吸引力。

来源:光明日报

共享客厅·小空间承载大民生

陈一远